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03535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12日

商 标

梦风京

申请 人 汕头市飞航星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广益街道龙田社区安庆路西二横巷7号8楼（自主承诺申报）

代理机构 汕头市中咨荣知识产权事务所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6类：带有电子发声装置的儿童图书；说明书；办公文具；模型用湿黏土；文具；绘画材料；教学材料（仪器除外）；纸；印刷品；卫生纸